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办事处文件

商都文〔2017〕18号

郑东新区商都路办事处 关于印发开展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社区（村）、办事处各部门：

现将《商都路办事处开展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方案》
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2018年1月22日



商都路办事处 开展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精神，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爱国卫生工作的意见》（国发〔2014〕66号）和《中共郑州市委办公厅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郑州市开展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郑办〔2017〕32号），结合办事处实际，现制定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并切实贯彻以人的健康为中心的大健康理念，以保障和促进人的健康为宗旨，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通过建设健康城市、健康村镇，营造健康环境、构建健康社会、优化健康服务、发展健康文化，倡导健康生活方式，提高人群健康水平，为促进辖区经济社会发展，为郑东新区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先行区、示范区、核心区作出积极贡献。

（二）工作主题。“营造健康环境 共享健康生活”。

（三）基本原则。按照委员会牵头、专业委员会组织、部门负责、政府投入、项目管理、目标考核的工作方式，坚持五个工作基本原则，大力推动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工作。

坚持以人为本，健康优先。坚持以人的健康为中心，针对辖区居民的主要健康问题和健康需求，制定有利于健康的公共政策，将健康相关内容纳入城乡规划、建设和管理的各项政策之中，促进健康服务的公平、可及。

坚持以社区、部门为主导，共建共享。发挥社区、部门的组织优势，促进部门协作，鼓励、组织和引导机关、企事业单位、社区、家庭和居民参与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活动，提高全社会的参与度，使健康福祉惠及广大群众。

坚持城乡统筹，典型示范。推进城乡公共资源均衡配置，促进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农村地区、薄弱环节倾斜，缩小城乡差距，逐步实现城乡健康服务均等化。通过培育和推广典型经验，强化示范引领，扩大健康城市、健康村镇覆盖面，提升建设水平。

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发展。找准城乡发展中影响健康的重点难点问题，科学施策，综合治理。因地制宜，积极探索，不断创新建设的策略、方法、模式，循序渐进推动健康城市、健康村镇持续发展。

坚持项目管理，定期评价。从健康促进的源头入手，按照健康城市建设总体规划，针对严重影响城市健康的不利因素，项目化管理，明确责任积极推进。建立动态监测和反馈机制，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定期监测，客观公正地评估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进展情况和效果。

二、总体目标

(一) 营造健康环境。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为出发点，根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构建科学合理的城市布局，统筹城乡污水处理厂、垃圾无害化处理场、公共厕所等环境卫生基础设施的规划、设计和建设，做到科学合理、兼顾长远。推进主要污染物减排，推行清洁生产和发展循环经济。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深入推进水生态环境治理和土壤污染防治，创新环境治理理念和方式，形成企业、公众共治的环境治理体系，实现大气、水、土壤等环境质量总体改善。大力发展绿色建筑和低碳、便捷、安全的交通体系，提高节能水平。加大环境卫生综合治理力度，开展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分类收集处理，清除病媒生物孳生地，着力解决城乡环境脏乱差问题，创造整洁有序、健康宜居的环境。

(二) 构建健康社会。保障城乡居民在教育、住房、就业、安全等方面的基本需求，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建立更加公平更加可持续的社会保障制度，扩大社会保障覆盖范围，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保障人群实现基本覆盖，逐步缩小城乡、区域、群体之间的社会保障待遇差别。建立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努力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城镇常住人口全覆盖。统筹城区和农村养老资源，促进基本养老服务均衡发展。建设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着力保障特殊困难老人的养老服务

需求，确保人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建立覆盖全过程的农产品和食品药品监管制度，保障饮食用药安全。健全社会救助体系，支持慈善事业发展，逐步拓展社会福利保障范围，保障老年人、残疾人、孤儿等特殊群体有尊严地生活和平等参与社会发展。

（三）优化健康服务。建立健全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和分级诊疗制度，加强基层卫生人才特别是全科医师队伍建设，补足医疗卫生服务的短板。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提高疾病监测和干预能力，积极防治传染病、寄生虫病、慢性病、职业病、地方病和精神疾病等重大疾病。完善突发事件卫生应急机制，提高卫生应急能力，加强传染病监测预警，及时处置传染病疫情。加强卫生检疫能力建设，严防外来重大传染病传入。提升中医医疗服务能力，发展中医养生保健服务，探索中医药与养老、旅游、文化等产业协同发展新业态。

（四）培育健康人群。强化妇幼健康和计划生育服务工作，实施综合干预措施，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和妇女儿童健康水平。倡导社会性别平等，完善各项配套措施，实施好全面两孩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提高群众身体素质。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建设健康步道、健康广场、健康主题公园等支持性环境。保障中小学体育课时，大力开展青少年课外体育活动，加强青少年

体育技能培训。加强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普及健康素养知识与技能，定期开展健康素养监测调查，评价干预效果。引导居民建立合理膳食、适量运动、戒烟限酒和心理平衡的健康生活方式，增强群众维护和促进自身健康的能力。

（五）发展健康文化。充分利用各种大众传播媒介，开展多角度、多层次、全方位的健康知识宣传，在全社会倡导正确的健康理念。着力提高全民健康意识，移风易俗，改变陈规陋习和不健康的生活方式，把健康科学知识转变为群众能够理解接受、易于养成践行的良好行为习惯。加强中医药科普宣传，传播中医药健康文化，提升群众中医养生保健素养。大力倡导健康文化，鼓励和支持健康文化产业发展，创作出更多群众喜闻乐见的健康文化作品，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层次健康文化需求。健全市民公约、村规民约等社会规范，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导公序良俗，让健康理念深入人心。

（六）建设健康村镇。完善道路、环卫、电力、通信、消防等基础设施，全面实施“硬化、绿化、亮化、美化、净化”，推进广播电视、通信等村村通和宽带普及。全面推进农村垃圾治理，加大村镇垃圾清运设备和中转设施建设力度，乡镇应当建有垃圾转运站，普及密闭运输车辆。加快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和改水改厕。加强水源保护，进一步提高农村饮水集中供水率、自来水普及率、供水保证率和水质达标率。加强农业水源污染治理，加强规范种植和绿色养殖，深入开展美丽宜居乡村建设，保护

自然景观，加强绿化美化。全面实施居民大病保险制度，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强化农村疾病预防控制、妇幼保健等公共卫生工作，重点控制严重危害农村居民的重大疾病。健全完善乡村文化活动室、图书室、文化广场等场所，广泛开展健康教育活动，普及疾病防治和卫生保健知识，破除迷信，倡导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引导和帮助农村居民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

三、阶段目标

到 2017 年，建立健全健康城市和健康村镇建设管理机制，形成一套科学、有效、可行的指标和评价体系。到 2020 年，初步实现郑州市健康城市示范市的目标，为建设健康东区奠定坚实基础。具体目标如下：

1. 人均预期寿命达到 79.3 岁。
2. 婴儿死亡率 $\leq 3.7\%$ 。
3. 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leq 4.0\%$ 。
4. 孕产妇死亡率（1/10 万） ≤ 14.5 。
5. 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比例（%）98.8。
6.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 21%。
7.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达到全市常住总人口的 38%。
8.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比 2015 年降低 10%。
9. 每千人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达到 3.5。
10.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27。

11.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62.5%。

12. 地表水质量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60。

13. 居民交通便捷程度满意率>72%。

14. 开展健康细胞建设。力争三年内建成区学校基本建成健康学校；建成区内医院三年内基本建成健康医院；力争三年内40%以上社区建成健康社区。

15. 开展健康村镇建设。力争三年内90%以上的乡（镇）创建国家、省、市级卫生乡（镇），30%以上行政村建成健康村。

四、重点任务

（一）开展健康“细胞”工程建设。以健康社区、健康单位和健康家庭为重点，以整洁宜居的环境、便民优质的服务、和谐文明的文化为主要内容，推进健康“细胞”工程建设，向家庭和个人就近提供生理、心理和社会等服务，倡导团结和睦的人际关系，提高家庭健康水平。以学校、企业、机关和事业单位等为重点，完善控烟措施，落实健康体检、职业健康检查、职业防护、安全管理等制度，营造相互尊重、和谐包容的单位文化，创造有益于健康的环境。

（二）建立健康管理模式。加强防治结合，建立健全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健康管理组织体系。加快推进健康服务信息化建设，实现医疗服务、公共卫生和医疗保障等信息互联互通，以大数据支撑群体疾病预测和个体化服务。发挥中医预防保健优势，推动医疗服务从注重疾病治疗转向注重健康维

护，发展治未病、中医特色康复等服务，探索开展中医特色健康管理。推进全民预防保健服务，对居民的健康危害因素及健康状况进行全面的监测、分析、评估、预测，通过疾病预防和治疗，实现有病早治、未病先防。

（三）完善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加强城市污水和垃圾处理设施建设，逐步实现城市污水“全收集、全处理”，城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加快城市公厕建设，形成布局合理、数量充足、设施完善、管理规范的城市公厕服务体系。推广降尘、低尘清扫作业方式，扩大机械化清扫保洁作业范围，提升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和管理水平。

（四）加强饮用水安全管理。严格饮用水水源保护，依法清理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违法建筑和排污口，开展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定期进行安全评估。从水源到水龙头全过程监管饮用水安全，定期监测、检测和评估当地饮用水源、供水单位出厂水和用户水龙头水质等饮水安全状况，并按时向社会公布。城市水环境质量和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达到国家要求，切实落实消毒卫生措施，加强饮用水卫生监测、检测，提升饮用水水质，确保水质卫生安全。

（五）改善环境质量。加强大气污染综合防治，坚持源头管控，减少污染物排放，狠抓细颗粒物、可吸入颗粒物和臭氧综合治理。整治工业废气，加快重点行业脱硫、脱硝、除尘改

造工程建设。积极发展城市公共交通，加强机动车环保管理，提升燃油品质，强化移动源污染防治。加强大气环境监测，定期公开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情况。以改善水环境质量为核心，分流域、分区域、分阶段科学治理，推进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和水资源管理。保护和改善土壤环境，加强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探索实施建设用地准入管理，防范人居环境风险。大力实施绿化美化亮化工程，推进生态园林建设，强化湿地等自然资源保护，营造良好生态环境。

（六）完善公共安全保障体系。强化治安防控、交通和消防管理，健全公共安全管理机制，完善应急体系，推进紧急医学救援网络建设，提高突发公共事件处置能力。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防控职业危害风险，提高劳动者职业健康和安全水平。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管理，防范食品药品安全事件发生。提高全民安全意识和应急自救能力，减少伤害特别是对青少年的伤害。

五、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新模式

为了顺利推进健康城市建设工作，借鉴先进城市工作模式和结合办事处实际，成立商都路办事处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促进委员会，下设6个专业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一是健康环境建设专业委员会。

二是健康社会建设专业委员会。

三是健康服务建设专业委员会。

四是健康人群建设专业委员会。

五是健康文化建设专业委员会。

六是健康村镇建设专业委员会。

六、实施阶段

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从2017年1月底至2020年底共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宣传启动阶段（2017年1月—6月）。一是成立郑东新区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促进委员会（详见附件），各专业委员会完成组建，并制定实施方案；二是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并积极分级分项目组织培训；三是搞好环境建设，开展细胞工程建设试点。

第二阶段：组织实施阶段（2017年7月—12月）。主要做好以下工作：一是根据东区实际，细化任务，明确责任，抓好落实，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二是各专业委员会结合本单位职能选取1—2项严重影响城市健康等因素的指标，以问题为导向，逐步推进，逐项提升；三是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为契机，在东区推广开展环境治理和细胞工程建设；四是对2017年工作进行评价，总结经验，查找不足。

第三阶段：提升推广阶段（2018年1月—2020年底）。主要做好以下工作：一是根据上年度评价结果，对指标进行调研，明确新任务；二是总结提炼上年度工作经验；三是定期进行评估，为及时进行调整项目提供依据。

七、保障措施

(一) 加强领导，健全机制。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把健康城市建设作为改善民生的一项重要决策，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将健康城市建设融入辖区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总体规划，列入办事处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充实完善健康环境、健康社会、健康服务、健康人群、健康文化“五大健康领域”的具体内容，提出阶段性目标和政策措施，成立由办事处主要领导挂帅的组织机构，建立责任机制，实行目标管理。

(二) 多种渠道，加大宣传。广泛开展健康社区、健康单位和健康家庭等“健康细胞”工程建设，多渠道、多层次开展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的宣传教育，采取干部群众喜闻乐见、富有成效的形式和办法，深入开展宣传教育培训活动。抓住世界卫生日、世界无烟日、全民健身日、爱国卫生月及公共卫生、疾病防治、全民健身、环境保护等领域的活动日（周、月）为节点，大力开展面向全社会成员的健康公益宣传活动，动员全体市民采取有效的措施和行动，管好自身健康，关注他人健康，维护城市环境健康。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宣传阵地作用、舆论引导与监督作用，发挥好画廊、橱窗、黑板报、电子显示屏等媒介的宣传优势，宣传健康城市的理念和知识，及时展示健康城市建设的成果，形成全社会关注健康、促进健康的氛围。

(三) 丰富形式，强化培训。各部门、社区（村）定期开展业务培训，逐步扩大培训范围。坚持走出去考察、请进来指

导的方式，努力使培训工作横向到个体，纵向到社区村，使各级受训人员都能够较为系统地学习健康城市建设的理念和工作方法，提升专业素养。创建办要把“健康细胞”建设工程作为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重点活动，充分发挥健康教育专业机构作用，通过工作会议、专题讲座、现场指导等形式，利用健康促进工作网络，实施全员指导培训，提高全社会的主动参与程度，解决健康城市建设过程中出现的不懂专业或专业知识模糊等问题，树立推广典型经验。

（四）科学规划，加大投入。根据办事处实际，针对居民的主要健康问题，深入研究针对性工作措施，认真编制相关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绘好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的施工图和进度表。建立办事处主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的投入机制，坚持管委会投入为主。各级各部门要保证足额拨付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规划经费、专业委员会日常工作经费，并按照每人1元的标准，把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专项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建立引导激励机制，培育有利于多元融资发展的环境，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健康城市建设，争取国内外项目资金和社会各界捐赠，拓宽资金渠道，形成多元化、可持续的资金保障机制。

（五）城乡统筹、特色建设。要坚持区域平衡发展，聚焦城乡健康卫生工作薄弱环节，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更多向农村倾斜，重点完善村镇基础设施条件，改善人居环境卫生面貌，提

升群众卫生文明素质，满足居民健康需求。健康村镇建设要突出地域特点，因地制宜搞好自选动作，努力建成一批贴近需求、富有特色、群众认可的健康村镇示范。各部门、社区（村）要依据办事处工作方案，制定本部门工作推进方案，按照办事处部署要求做好规范动作。

（六）项目引领，实施评价。实施城乡环境卫生整洁、碧水蓝天工程、食品药品安全、居民健康素养提升、慢性疾病防控、公共场所控烟、居民体质提升、健康文化传播、健康细胞工程建设等专项行动，以点带面，重点突破，发挥项目引领效应，全面推进健康城市建设。借鉴先进城区经验，建立适合辖区具体实际的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指标和评价体系，组织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健康城市建设效果进行评价，指导健康村镇建设效果评价。

（七）加强督导，严格奖惩。定期组织专业力量点面结合、分类开展日常督导、专项督导及年度评比，做到督导考核制度化、规范化。办事处和爱卫办定期对健康郑州建设工作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予以通报表扬，对工作不力的部门及个人提出批评，情节严重的要追究责任。

附件：商都路办事处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促进委员会

附件

**商都路办事处
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促进委员会**

- 主任：张俊忠 商都路党工委书记
高林广 商都路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 副主任：王庆华 商都路党工委副书记
王恒军 商都路党工委委员、人大工委主任
张超 商都路党工委委员、纪工委书记
崔江涛 商都路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张耀东 商都路党工委委员、组织委员
张亮 商都路办事处副主任
穆章波 商都路办事处武装部部长
潘秋分 商都路办事处工会主席
王占峰 商都路办事处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服务所所长
周建章 商都路办事处正科级协理员
刘立新 商都路办事处主任助理
孙大光 商都路办事处主任助理
王国顺 商都路办事处主任助理
马钟良 商都路办事处主任助理
何斌 商都路办事处主任助理

李 波 商都路执法中队队长

委 员：袁东魁 办事处办公室主任

王海涛 办事处长效机制管理办公室主任

张 勇 办事处纪检监察室常务副主任

李 静 办事处财政所所长

张 伟 办事处综合经济（税源）办公室主任

张发才 办事处安全生产办公室主任

徐艳霞 办事处计划生育办公室主任

孙芙蓉 办事处民政所所长

刘红芹 办事处社区管理办公室主任

魏 效 办事处物业管理办公室主任

陈增强 办事处武装部副部长

陈 晟 办事处城市管理办公室主任

贺 群 办事处精神文明办公室主任

宋柯良 办事处综合治理办公室副主任

朱刘涛 办事处卫生监督站（新农合）站长

刘 振 办事处土地所（征迁指挥部）主任

王一帆 办事处法制办主任

李志魁 办事处处非办主任

周和平 南岗社区书记

周 晨 南岗社区主任

周新生 西刘庄社区书记

周玉强 西刘庄社区主任
刘庆军 榆林社区书记
刘建新 榆林社区主任
陈明坤 小店社区书记
陈伟健 小店社区主任
周瑞祥 五州汇富社区书记
周文建 五州汇富社区主任
朱宪忠 恒兴嘉苑社区书记
崔迎新 恒兴嘉苑社区主任
穆德春 福祿街社区书记
邵彦魁 福祿街社区主任
陈 兵 康平社区书记
张 婷 康平社区主任
王国梅 康宁社区书记
周 静 康宁社区主任
李一铭 普惠社区书记
李 倩 普惠社区主任
常志文 安平路社区书记
王 飒 安平路社区主任
许 珂 永平路社区书记
周善斌 永平路社区主任
张 颖 海马公园社区书记

周 璐 海马公园社区主任

委员会下设办公室（简称“健促办”），具体负责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的日常工作，张亮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商都路办事处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促进委员会组成人员实行替补制，即组成人员岗位变动后，由新任人员自行接替，主任不变不再另行发文。